

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曾家人字第1150005622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正、備取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第拾點規定暨本校114學年度第6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廣告設計科：(懸缺，最低錄取分數83.9分)

(一)正 取：115D2001 劉○廷、115D2002 陳○瑜。

(二)備 取：115D2003 林○瑩。

二、正取代理教師應於115年7月13日(星期一)上午11時前攜帶相關學經歷(含離職證明書及歷任敘薪通知書等)、郵局存摺影本暨合格教師證書等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依簡章第拾貳點規定逾期未報到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甄選缺額為限(備取人員若報到日逾115年8月1日，依實際報到日為起聘日)。

三、錄取人員請於開學前繳交最近1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教學醫院健康檢查報告(含X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)，如患有法定或其他妨礙教學之傳染病或未依期限繳健康檢查報告者，註銷其錄取資格，如係政府機關或公(私)立學校現職人員，應於聘任同時檢附原服務機關離職證明書或離職同意書，否則不予聘任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校長 洪 恩 農